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第六届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年8月11日，公司董事会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六届十六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16年8月8日以书面方式发送。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会议通知、议案及相关资料已按照规定的时间与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本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会议对议案进行审议并表决，作出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会议时间：2016年8月29日（周一），下午2:50开会，会期半天。

2、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3、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科丰路2号特发信息港大厦18楼公司会议室

4、会议提案：

（1）审议《关于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深圳东志科技有限公司增资2亿元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第六届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参见2016年8月3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刊登的《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第六届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和《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5、出席人员：

（1）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2016年8月24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不能亲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也可以

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3) 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于 2016 年 8 月 12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

特此公告。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八月十一日